

辽宁省科学技术协会 辽宁省教育厅 文件

辽科协发〔2023〕1号



关于举办第九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 作品大赛（辽宁分赛区）的通知

各市科协、教育局及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 2021 至 2035 年》，《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动员和激励广大学生参与科普创作，扩大科普活动的社会影响力，辽宁将继续举办第九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辽宁分赛区），大赛围绕智慧、安全、环保三大主题，关注前沿科学技术、公共安全健康等领域的科研、应用与普及，考察青少年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及动手实践能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3年1月-2023年5月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辽宁省科学技术协会、辽宁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辽宁省科学技术馆

三、竞赛内容

设立“创意作品”及“科普实验”两个单元

四、参赛对象

参赛对象分为两类。

第一类为中学生，参赛对象为全省初中、高中、中职在校学生。

第二类为大学生，参赛对象为全省高校在校学生，包括高职、大专、本科、研究生等。

五、赛制安排

竞赛采取学校推荐、初赛选拔、复赛评选模式进行，各市分赛区开展竞赛需要按照复赛相关管理办法进行。初赛结果公示无异议后，按照规定名额推荐参加复赛。

六、进度安排

（一）2023年1月，下发大赛通知阶段。发布大赛方案（附件1）、名额分配（附件2）等相关文件，开展竞赛宣传工作。

（二）2023年2月中旬-2023年4月中下旬，选手申报阶段。市级单位和各高校组织在校学生登录官方网站注册上传作品。

(三) 2023年5月，初赛、复赛阶段。评选产生入围决赛的作品。

(四) 2023年7月，决赛阶段。由中国科技馆举办全国总决赛。

七、参赛说明

(一) 官方网站

参赛团队可以登录大赛官方网站(<http://kepudasai.cdstm.cn/#/>)了解活动详情并注册参加大赛。

(二) 联系方式

竞赛组织：张娟瑾 024-23785515

网上申报：罗媛媛 024-23785571

- 附件：1. 第九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辽宁分赛区）方案
2. 第九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市级名额分配表



第九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 (辽宁分赛区) 方案

为了树立科普竞赛品牌，整合多方资源。促进科学思想、科学精神、科学方法和科学知识的传播和普及。根据全国文件精神，辽宁制定第九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辽宁分赛区）方案。

一、组织机构

根据全国大赛要求成立组织委员会、专家委员会、监审委员会等竞赛组织机构，负责大赛方案制定和组织管理工作。审核把关大赛命题和大赛规则，评审参赛作品，监督大赛的组织开展，保障竞赛公平公正。

二、参赛对象

参赛对象分为两类。

第一类为中學生，参赛对象为全省初中、高中、中职在校学生。

第二类为大学生，参赛对象为全省高校在校学生，包括高职、大专、本科、研究生等。

三、赛制设置

(一) 竞赛项目

大赛设“创意作品”和“科普实验”两类项目。

1. “创意作品项目”突出发现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设置“智慧社区”主题，鼓励学生在智慧社区建设相关背景下发现身边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设计系统模型，创作相关作品。

2. “科普实验项目”突出任务驱动，将竞赛与科普活动紧密结合，设置“未来太空车”主题，引导学生在面向未来，利用指定材料，自行设计并搭建装置，在指定区域完成预设的任务。

类别	命题	对象	说明
创意作品	智慧社区	大学组	以智慧社区为背景，鼓励学生围绕家居生活、社区服务等方面，发现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并利用与人工智能、物联网相关技术创作作品、解决问题，实现既定目标。
		中学组	
科普实验	未来太空车	中学组	以太空探索为背景，鼓励学生利用科技手段和创新思维，面向未来开展创意实验设计，利用指定动力系统，自选材料制作装置，在赛道上完成行驶和攀爬等指定任务。

（二）赛程设置

大赛整体进程分为初赛、复赛、决赛三个阶段。

初赛：各学校参赛队伍按要求登录官网提交作品方案、设计文件、视频等或开展实验制作；省赛组织单位组织专家开展创意作品网上初评，按照提交项目数量60%比例选拔入围复赛。同时初赛组织机构开展科普实验项目的现场选拔，竞赛结果公

结果公示后按照规定名额上报参加复赛。

复赛：组织专家对入围复赛的创意作品项目选手进行现场评审（如作品陈述、现场答辩），对入围复赛科普实验项目选手开展现场实验制作竞技比赛，最终公示成绩无异议后，按照全国规定名额确定参加决赛的队伍。

决赛：由中国科学技术馆组织，以实验制作、作品演示或现场答辩等形式开展比赛。

四、纪律监督

大赛监审委员会对大赛全程进行监督，在大赛实施过程中，如发现违纪违规行为，接到任何投诉或问题的反映，监审委员会及时调查核实，有权要求涉及问题的单位做出相应答复，并督促解决问题措施的执行。

五、奖项设置

各组命题分别按照入围复赛作品数量的 30%、30%和 40%设置一、二、三等奖。所有参加复赛获得一、二、三等奖的指导教师均可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根据各市组织比赛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奖。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市科协、教育局等相关单位要从提高青少年科学素质、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的高度充分认识竞赛活动的重要性，在活动中培养青少年热爱祖国和关心社会的意识，宣传科学家精神。要加强组织

推广，做好统筹支持，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二）发挥合力，系统推进。各市科协、教育局等相关单位要通过各自不同的工作渠道推动竞赛活动在基层落地，创新竞赛工作流程，多层次、全方位推广竞赛。各市科协要加强沟通协调和宣传，做好资源的整合、对接等竞赛组织服务工作。各市教育主管部门要鼓励动员高校和中学的教师和学生积极参加竞赛活动。

（三）精心组织，提高效率。各市科协、教育局等相关单位科学组织开展市级初赛，要成立专门的大赛组织机构，具体负责大赛组织、协调、实施、监督等工作，对参赛作品的真实性和科学性严格审核把关，确保大赛公平、公正、公开。要充分重视大赛宣传工作，在省、市、高校三层培训推广机制下，通过市级各类新闻媒体开展大赛活动的推广，侧重主流媒体和政府官方宣传报道。

（四）加强监督，确保安全。各市科协、教育局、高校等相关单位组织竞赛时要严格遵守相关安全政策和本地安全工作要求，坚持安全第一，制定监督措施，突出重点环节，压实多方责任，积极制订市级和高校比赛各阶段现场安全应急预案，保证选手身体健康。确保大赛稳妥、安全有序地开展。

附件 2

第九届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 (辽宁分赛区) 名额分配 (中学组)

城市	创意作品单元 (最低)	科普实验单元 (最低)
省直	5 项	20 支参赛队
沈阳	10 项	60 支参赛队
大连	10 项	60 支参赛队
鞍山	5 项	20 支参赛队
抚顺	5 项	30 支参赛队
本溪	5 项	20 支参赛队
丹东	5 项	15 支参赛队
锦州	5 项	15 支参赛队
营口	5 项	30 支参赛队
阜新	5 项	15 支参赛队
辽阳	5 项	15 支参赛队
铁岭	5 项	15 支参赛队
朝阳	5 项	15 支参赛队
盘锦	5 项	60 支参赛队
葫芦岛	5 项	15 支参赛队
合计	85 项	405 支参赛队

备注：大学组不设名额限制

辽宁省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30 日印发